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英证券”）作为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2019年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9电科01”，债券代码：112903）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本次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 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2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有关情况如下：

（一）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胡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同时由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直至公司正式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为止。

（二）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 1、审计委员会（3人）：杨荣华（主任委员）、姜漣、胡醇
- 2、战略委员会（3人）：胡醇（主任委员）、朱辉、姜漣
- 3、提名委员会（3人）：姜漣（主任委员）、马勇、厉丽华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3人）：马勇（主任委员）、杨荣华、刘明珍

以上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简历详见于中国证监会制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聘任公司总经理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胡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二、公司新任董事长、总经理的简历如下：

胡醇先生，1978年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工程师。2002年进入公司工作，历任公司前身监事；2009年7月至2016年10月8日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9年11月23日至2021年1月8日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9年10月30日起担任本公司董事。胡醇先生入选吴中现代服务业领军人才；并获得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江苏省机械工业科技进步奖、江苏省电力科学技术进步奖等奖项十余次。胡醇先生是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下属全国低压电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全国金属切削机床电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机床电器分技术委员会委员兼秘书长，是全国电器附件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桥架分技术委员会委员，也是中国电工技术学会电力系统控制与保护专业委员会委员。胡醇先生现持有公司10.30%的股份，是胡德霖先生（现持有公司24.54%股份）的儿子，两人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3.2.3条规定的情形。

三、影响分析

（一）上述人员变动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二）上述人员变动不会对发行人董事会、监事会决议有效性造成影响。

(三) 上述人员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华英证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二条和第十八条要求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签章页)

